

生活圈 羊城晚报记者 程行欢 实习生 叶倩琳

一不小心点了链接“被购买”保险产品，之后又反复被扣费……最近，刘先生遇上了这样一档子烦心事。记者了解到，刘先生的遭遇并非个案，网络上隐藏的诱导购买、“低价”购买、自动续费等保险销售猫腻已成为普遍现象。日前，银保监会对这些乱象进行了专项整治。

AV 误点链接被投保 连续四月被扣费

今年5月份开始，刘先生陆续收到莫名其妙的微信扣款通知。通知称，他购买了一份保险产品叫“全民医保2020版”，扣费是286元，购买商户的名称为“悟空保”。“我偶尔会在网上购买一些日常生活用品，但确实没有印象买过保险。”刘先生表示，他并没有购买过该保险产品，很可能是网购时不小心点了某个链接产生的消费。于是，他进行了投诉。

BV 领取福利变投保 表面优惠实是坑

“悟空保”是什么？天眼查显示，这是一家互联网保险公司。“这家保险经纪公司在北京，我们两年前与这家公司有合作，他的主要运营主体是安润国际保险经纪(北京)有限公司。”一位保险业内人士告诉记者。进入“悟空保”官网，网站首页的“企业使命 让保险不再买错、买贵”宣传语很醒目。介绍显示，该公司于2005年成立，在国内有7家省级分公司，经营保险代理、风险咨询等服务。当前与中国人寿、中国平安、中国太平洋、泰康人寿等40多家保险公司达成合作。

记者试图联系“悟空保”公司负责人，就诱导购买链接等问题进行采访，未获得回应。记者登录“悟空保”小程序看

误导链接、1元投保、自动续费…… 这些保险销售猫腻 一不留神就会中招

GW 退保退款成难题 消费者频频投诉

记者梳理有关报道发现，除了购物链接，在口罩售卖机、扫码骑车、租借充电宝等场景中，被“悟空保”投保的消费者不在少数。消费者普遍表示，自己是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诱导投保“首月1元”的保险产品，此后每月被固定扣费一百至两百多元不等。而要求退保退款时，却遭遇退款难或收取手续费等问题。

DV 监管部门重拳出击整治乱象

实际上，很多互联网平台在销售保险产品时，会以首月0元或者1元来吸引关注，设置多层链接“隐藏”重要信息迷惑消费者。去年12月，银保监会消保局曾就“首月0元”等营销行为，点名通报了四家机构，分别是安心财险、轻松保经纪、津投经纪和保多多经纪。这些机构存在着“首月0元”“首月0.1元”等不实宣传(实际是将首月保费均摊至后期保费)，或首月多收保费等问题，涉嫌违反《保险法》相关规定。

下的投诉平台上，记者输入“悟空保”，看到关于“悟空保”的投诉有3098条，投诉最多的一类原因是消费者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扣费。“购买保险必须体现购买者本人的意愿。”广东保险行业内资深人士表示，随着技术的进步，购买保险的方式越来越方便，很多年轻人喜欢网上购买。互联网保险在销售页面上，必须提示到位，或者设置一些方式让消费者强制阅读条款。在勾选选项上，也要由消费者本人勾选，而不是替消费者默认。每进一步要确认是消费者本人的意愿。否则很可能涉嫌诱导购买。

监管部门重拳出击整治乱象

互联网保险乱象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对销售误导、强制搭售与诱导销售、非法经营等4方面25项问题进行整治。其中,强制搭售和诱导销售问题中提到,在开展互联网保险业务过程中,通过默认勾选、捆绑销售等方式,限制消费者自主选择权,变相强制消费者购买保险产品的问题。互联网平台突出宣传“零首付”“低首付”“首月仅为x元”等字样,而未能在页面展示保费缴纳整体情况,诱导消费者购买保险;宣称“免费领取”“免费领取”,实则后续收取客户保费等,均属于诱导消费者购买保险。

链接

广东在全国率先上线 人身保险销售从业人员电子执业证

消费者可即时查看 从业人员诚信等级

羊城晚报讯 记者程行欢报道:保险业虚假增员、虚增保费、虚列费用套取资金等乱象长期困扰行业健康发展。近日,广东银保监局从人身保险销售从业人员执业身份及完善诚信记录入手,在全国率先上线人身保险销售从业人员电子执业证,专项治理行业从业人员队伍存在的突出问题。

电子执业证上线后,消费者可即时查看电子执业证中登载的从业人员教育培训及诚信等级情况。保险公司可通过后台对从业人员出示电子执业证频次进行监测,确保从业人员执业时依法依规出具电子执业证。销售从业人员在业内流动时,电子执业证上记载的诚信等级等信息也随之在新旧公司间流转,将有效防止个别销售从业人员利用跳槽后新旧公司的信息不对称,将其从业记录“洗白”后欺骗消费者。

截至7月末,广东银保监局辖内(不含深圳)59家拥有人身保险销售团队的寿险公司已全部上线电子执业证,上线率达100%,持有电子执业证的人身保险销售从业人员已达23.2万,覆盖率计划于今年三季度达90%。

据悉,广东银保监局今年启动保险从业队伍专项整治以来,以电子执业证上线为契机,大力推动队伍“清虚”行动。截至7月31日,全行业在职人数较去年最高峰大幅减少40%。

生态环境部:污染防治攻坚战阶段性目标超额完成 去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87%

羊城晚报讯 记者王莉报道:生态环境部部长黄润秋18日在国新办发布会上介绍,“十三五”规划纲要确定的九项生态环境约束性指标和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分阶段目标全面圆满超额完成,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厚植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绿色底色和质量成色。据统计,在大气环境质量方面,2020年,全国地级及以上城市优良天数比例达87%,比2015年提高了5.8个百分点,超过“十三五”目标2.5个百分点;细颗粒物(PM2.5)未达标地级及以上城市平均浓度为37微克/立方米,比2015年下降28.8%,优于“十三五”目标10.8个百分点。水环境质量方面,全国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由2015年的66%提高到83.4%,超过“十三五”目标13.4个百分点;劣V类水体比例由2015年的9.7%下降到0.6%,优于“十三五”目标4.4个百分点。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全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双双超过90%,顺利实现“十三五”目标。生态环境状况方面,全国森林覆盖率达23.04%,自然保护区以及各类自然保护地面积占陆地国土面积的18%。应对气候变化减排方面,2020年单位GDP二氧化碳排放比2015年下降了18.8%,顺利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

广州突击检查3家“网红”饮品店 存在开封后的预包装食品 保存不当等问题

羊城晚报讯 记者丁玲、通讯员欧海鹏报道:广州对“网红”饮品店开展监督检查!8月18日,记者从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获悉,针对近期媒体报道的“网红”奶茶店“茶室”“茶室”北京某分店存在食品安全问题,市场监管部门对广州“网红”饮品店开展监督检查,发现3家“网红”饮品店存在开封后的预包装食品保存不当,水池、冰箱、冰柜机等标识不够规范等问题,执法人员要求其立即整改。

此外,据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介绍,广州市市场监管部门于近日专门组织开展了“网红”饮品专项抽检,共完成“网红”饮品抽样243批次,检验完成183批次,发现不合格产品4批次,不合格项目均为“日落黄”,市场监管部门将对不合格产品进行立案查处。

加工操作过程中是否超范围超限量添加色素等食品添加剂的使用情况;同时,广州市食品检验检测所工作人员对其现场制售的“网红”饮品进行抽样检验,重点检验苋菜红、胭脂红、柠檬黄、日落黄、亮蓝等合成着色剂项目。经查,发现上述3家“网红”饮品店主要存在开封后的预包装食品保存不当,水池、冰箱、冰柜机等标识不够规范等问题。执法人员要求其立即整改。

要让抢注奥运健儿姓名商标的人吃点苦头

首席评论 匡健强

抢注商标,抢注域名,类似事情早已有人,早已明令禁止,也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可总还是有某些人,利欲熏心,要打这个“擦边球”。近日,在东京奥运会上,一抢注全红婵,其姓名乃至网友给的爱称“全红婵”,都被抢注商标,涉及食品、服装鞋帽、日化用品等领域,目前商标状态均为“申请中”。此事引发广泛关注。

昨日,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官方微博发布消息,针对近期发生的杨倩、陈梦、全红婵等奥运健儿姓名被申请注册商标事宜,中国奥委会郑重提示:社会各界开展相关商业活动,应当保持理性,切实尊重运动员合

法权益,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未获得运动员本人或未成年运动员监护人授权,不得以奥运健儿姓名恶意抢注商标或其他侵犯运动员姓名权等合法权益的行为,有上述行为的,应及时撤回并停止实施商标注册申请。可以相信,有官方的这个“提示”,杨倩、陈梦、全红婵等奥运健儿的姓名被抢注商标最终不会得逞。毕竟,有法律规定在,有中国奥委会的权威在,有全网的反对声音在,方方面面都不会允许这种不道德的行为为害奥运健儿、为害工商业秩序、为害社会公序良俗。

但是,抢注商标、抢注域名之类的事情不会就此打住,今后难免还会发生,尤其是一些名气没那么大会影响没那么突出的个人、机构被抢

注更难以绝迹,涉事个人和机构要维权也更艰难。看这次抢注全红婵商标的有人和相关公司的反应,他们基本不当一回事:“我们只是试着提交一下,没有其他想法,能通过就通过,不通过就罢。”“跟我没关系,我是注册在先,最多就是审核不通过。”这样的态度表明,这些抢注者并非不知道此事“不可为”,但就是没有“不堪为”的羞耻心、道德心,有机会就想浑水摸鱼。

抢注商标涉嫌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甚至可能使公众产生认知混淆,抢注者不能说一无所知,只是故意为之而已。这次奥运健儿姓名被抢注事件是一个契机,对抢注者不应停留在中国奥委会那样的“劝退”层面上,也不应只是“不通过就罢”,而是在确认没有征得运动员事前授权、确认“抢注”情况下,适当加大惩

处力度。来自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数字显示,2018年至2020年,国家知识产权局累计驳回的抢注商标和囤积商标注册申请就超过了15万件,治理抢注,刻不容缓。发生在奥运健儿身上的抢注要问责,要惩处,发生在其他任何人、任何机构身上的抢注,一旦认定,都应该在“不通过”的同时,还要给予相应的惩处,国家已经采取相关行动。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规范商标申请注册行为若干规定》明确,被认定构成恶意商标注册申请的申请人或商标代理机构,“由其在所在地或者违法行为发生地县级以上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根据情节给予警告、罚款等行政处罚;商标代理机构构成犯罪的,会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该规定已于2019年12月1日起施行。

今年3月,国家知识产权局印发了《打击商标恶意抢注行为专项行动方案》,决定自2021年3月起,集中开展打击商标恶意抢注行为专项行动,重点打击包括恶意抢注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公众人物姓名、知名作品或者角色名称的;恶意抢注他人具有较高知名度或者较强显著性的商标或者其他商业标志,损害他人合法权益的等十种行为。近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官网发布对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第9220号建议答复的函。在答复中,国家知识产权局表示,将加强商标领域信用监管,推动当事人因恶意商标注册申请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纳入全国公共信用信息目录。

有鉴于此,这次抢注奥运健儿姓名商标,实在有顶风抢注嫌疑。该让那些老想着靠抢注发财的人吃点苦头了。

今日论衡之公民问政 何勇

假担保贷款案 银行需担责

如果不是因转账发现存款被冻结,张中笛还不知自己被卷入了一起80万元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2020年4月16日,张中笛被石家庄长安区人民法院认定为担保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她说自己对这笔贷款担保根本不知情,也不认识被担保人,更没到银行签字做过担保,而担保手续中对方是如何获取自己的身份证复印件、银行流水,更是谜。放贷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认为,张中笛与银行签订的《最高额担保合同》,担保手续齐全,证明其自愿为借款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司法鉴定部门对《最高额担保合同》中担保人与张中笛笔迹和指纹进行鉴定,结论是签名笔迹和指纹与张中笛不符。(8月18日《新京报》)

这类假担保贷款案其实并非个案,涉案的民生银行石家庄分行另外两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中,同样存在“假担保”现象。而且,近年来,这类冒名担保贷款案件在各地发生过很多起。

实际上,法律法规对银行放贷的程序以及对担保人(保证人)的资质审查有明确且具体规定。《商业银行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商业银行贷款,借款人应当提供担保。商业银行应当对保证人的偿还能力,抵押物、质物的权属和价值以及实现抵押权、质权的可行性进行严格审查。”中央人民银行制定的《贷款通则》进一步细化规定,借款人应当填写包括借款金额、借款用途、偿还能力及还款方式等主要内容的《借款申请书》并提供“借款人及保证人基本情况”“抵押物、质物清单和有权处分人的同意抵押、质押的证明及保证人拟同意担保的有关证明文件”等资料。贷款人受理借款人申请后,应当对借款人的信用等级以及借款的合法性、安全性、盈利性等情况进行调查,核实抵押物、质物、保证人情况,测定贷款的风险度。

显而易见,“被担保贷款”案件的发生,主要责任在放贷银行,而不是遭到冒名的“被担保人”,“被担保人”在“被担保贷款”案件中属于受害人。因为这是放贷银行办理放贷业务的工作人员没有尽到应尽的审查义务,让人可以轻易冒充他人作为“担保人”,担保人签字沦为一道形同虚设的程序。

避免普通人莫名“被担保”,就要求“被担保贷款”案件的处理不能止于消除“被担保人”的不良贷款担保记录,关键是要让银行承担责任。一方面,涉事银行要承担民事责任,对“被担保人”赔偿损失,包括精神损失费。另一方面,对“被担保贷款”案进行倒查,既要追究银行的失察之责,还要对冒充他人签名者以及没有尽到审查义务的银行工作人员进行追责,提高“被担保贷款”案的违法犯罪成本。另外,银行要完善担保贷款业务办理流程,堵住漏洞,全程录像应当成为办理业务的一种标配,也方便出事后倒查追责。

漫话漫画 清新「适老APP」 文张海英 图春鸣



简单的内容模块,清晰明朗的标注,没有恼人的弹窗、广告,没有让人眼花缭乱的跳转、推送,虽然功能简单,用起来却省力更省心……随着APP适老化逐渐推进,页面简洁、操作简单的适老APP在日渐繁重的APP升级潮流中,俨然成了不少年轻人躲避嘈杂的清净之地。(8月18日北京日报)

适老版APP是为老年人群量身定制的,如今不少年轻人也爱上这类应用,原因并不是年轻人心态变老,而是大多数正常版APP的商业模式太激进,让年轻人感到厌烦,使用起来也不便,比如某些APP页面上不仅广告多,而且广告难关闭,影响手机正常使用,也影响用户的心

情,自然“用脚投票”。众所周知,适老版APP并不是企业积极主动创新的结果。在老年人群遭遇“数字鸿沟”后,国办专门印发《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的实施方案》进行部署,随后工信部发布《移动互联网应用(App)适老化通用设计规范》等标准来指导和规范,才促使很多APP增设“适老版”。年轻人爱上适老版APP带来多种启示,启示之一是提醒APP运营者优化正常版APP。优化方向可以“适老版”为参照,将功能从繁杂化向简洁化改进,将过度商业化向人性化适当转变,这样一来既能留住年轻人用户,也能在市场竞争中凸显优势,可谓一举多得,值得考虑。

立法给网络个性化推荐划出底线

热点快评 房清江

针对人们担忧的个性化推荐问题,个人信息保护法草案三审稿明确自动化决策应当遵守个人信息处理的一般规则,包括遵循合法、正当、必要和诚信原则,目的明确和最小化处理原则,公开透明原则,信息质量原则,责任原则等;自动化决策,包括用户画像、算法推荐等,应当在充分告知个人信息处理相关事项的前提下取得个人同意,不得以个人不同意为由拒绝提供产品或服务。(8月18日《南方都市报》)

个性化推荐在网络广泛应用,如果你经常浏览几个固定类别的信息,那么平台更新推荐的都将集中在这些类别;而在电商平台,如果用户经常购买一些类别的商品,如书籍、书法用品等,那么这些类别的商品会是高频推荐的对象。

诸如此类,这些推荐是基于用户消费习惯信息数据算法产生的信息推送结果,应该说与用户的个体有较高的重合度。当这些数据中包含了个人消费能力判断时,不同用户搜索同一商品,目的明确和最小化处理原则,公开透明原则,信息质量原则,责任原则等;自动化决策,包括用户画像、算法推荐等,应当在充分告知个人信息处理相关事项的前提下取得个人同意,不得以个人不同意为由拒绝提供产品或服务。(8月18日《南方都市报》)

更关键的是,当机器学习法有人为算计的加持,算法推荐的“个性化”便很可能变成“被个性化”,“信息茧房”则可能变成“羊群的暗箱”,如同样的商品,可以以不同的价格策略来匹配不同人群的信息推荐,便不可避免地出现“大数据杀熟”。